



初級法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事法庭
JUÍZO CRIMINAL

告示

----- 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第四刑事法庭法官，公告如下： -----
----- 合議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：CR4-24-0260-PCC。 -----
----- 控訴方：檢察院。 -----
----- 嫌犯：陳虹，女，持編號為 CC319XXXX 的中國往來港澳通行證及編號 2508XXXX 的澳門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，在澳門居於涌河新街 264 號金海山花園第九座 10 樓 D 室。 -----
----- 初級法院第四刑事法庭法官現通知上述嫌犯被控以直接共犯，其既遂之故意行為觸犯第 6/2004 號法律第 18 條第 1 款所規定及處罰的一項「偽造文件罪」（針對控訴書第 4.6 點事實）。 -----
----- 上述嫌犯須於 2025 年 7 月 3 日下午 2 時 45 分及下午 3 時 30 分 到本法院第四刑事法庭，以便參與本案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
----- 特繕立本告示，於法律指定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 -----
----- 2025 年 4 月 7 日，於澳門。 -----

法官

陳維威

首席書記員

蘇玉芳

